证券代码：688293　　证券简称：奥浦迈　　公告编号：2026-022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浦迈”）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修订后《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将由7名调整为9名，其中职工代表董事1名。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于同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充分讨论，取得一致意见，同意选举贾丰彬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贾丰彬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生物与医药博士在读。曾任广东东阳光药业研究院研发工程师、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副总监，自2021年5月加入奥浦迈，历任公司研发与应用部总监，现任公司研发与应用部高级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贾丰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贾丰彬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293　　证券简称：奥浦迈　　公告编号：2026-020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54,913,388.11	297,242,180.57	19.40
营业利润	49,601,089.09	36,588,771.45	35.56
利润总额	49,373,474.21	36,428,621.44	3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698,525.76	21,052,275.76	98.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849,000.07	6,585,922.85	216.5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7	0.19	94.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0.99%	增加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246,618,147.07	2,286,250,982.16	-1.7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100,471,194.15	2,096,747,220.40	0.18
股本	113,820,154.00	114,772,460.00	-0.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8.45	18.27	1.02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2、上述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3、公司已于2025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回购股份的注销工作，总股本由114,772,460股减少至113,548,754股；公司已于2025年10月16日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股份登记工作，公司的总股本由113,548,754股增加至113,820,154股。同时公司已根据相关股东会授权以及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要求，完成上述股本变动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13,820,154股。

4、2026年2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证明》，公司已办理完成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涉及的首期一次性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工作，公司的总股本由113,820,154股增加至130,036,026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仍在办理过程中。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491.34万元，相较上年同期增加19.4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169.85万元，相较上年同期增加98.0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084.90万元，相较上年同期增加216.57%。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224,661.81万元，相较报告期初减少1.73%；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10,047.12万元，相较报告期初增加0.18%。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业务板块实现销售收入23.03%的增长，展现出强劲且稳健的发展势头。这主要得益于公司在重点客户管线上的持续深化及向后推进、市场开拓力度的不断扩大，以及产品核心竞争力的持续提升，为该业务的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截至本报告期末，共有327个已确定中试工艺的药品研发管线使用公司的细胞培养基产品，整体相较2024年末增加80个，充分体现了市场对公司产品与技术实力的广泛认可。其中，持续优化的目录培养基及高效的定制化开发服务表现尤为突出，凭借其稳定的性能与灵活的解决方案，赢得了客户的积极反馈与深度信赖。通过持续满足客户在研发与生产中对培养基多样化、高标准的需求，公司不仅进一步提升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客户粘性，也为整体业务收入的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

在全球生物医药行业持续承压、创新药研发企业普遍面临考验的背景下，公司CDMO服务业务板块在2025年度仍受到部分客户项目调整、融资进度延缓等多重因素影响，整体发展面临挑战。尽管如此，该板块收入仍实现同比小幅增长，展现出一定的业务韧性与应变能力。公司将继续聚焦服务提质与效率优化，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稳步推进该业务的可持续经营。

在2025年，公司凭借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与规范化的经营管理，成功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基于该项认定，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自25%降至15%，对本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的减少产生积极影响，贡献约1,100.00万元。这不仅体现了公司在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方面的综合实力，也为后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长期竞争力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与资金保障。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情况说明

1、公司的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35.56%，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5.53%，主要原因系：

公司产品业务板块凭借显著的毛利率优势，随着收入规模的持续扩大，对整体利润贡献进一步增强；同时，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创新、生产工艺优化以及对市场的快速响应，不断提升运营效率与成本控制能力，推动盈利水平实现同步提升。产品竞争力的持续增强与客户认可度的稳步提升，共同促进了公司整体利润的快速增长。

2、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98.0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216.57%，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94.74%，主要原因系：

（1）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2）2025年，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企业所得税税率由25%降至15%，使本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减少约1,100.00万元。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93　　证券简称：奥浦迈　　公告编号：2026-021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2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紫萍路908弄28号楼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1
普通股股东人数	6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4,514,90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4,514,9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9.613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9.613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肖志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公司全体董事参加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马潇寒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4,465,281	99.9230	47,805	0.0740	1,820	0.0030

2、议案名称：《关于增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4,456,381	99.9092	56,705	0.0878	1,820	0.0030

3、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4,452,381	99.9030	60,705	0.0940	1,820	0.003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075,176	99.7534	47,805	0.2375	1,820	0.0091
2	《关于增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66,276	99.7091	56,705	0.2817	1,820	0.0092
3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062,276	99.6893	60,705	0.3016	1,820	0.009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1为特别表决议案，已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上述议案2、议案3为普通表决议案，已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表决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2、议案3；

4、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婕、朱丽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与本次股东会表决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00　　证券简称：皖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3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71,015.94	74,031.94	-4.07
营业利润	5,714.29	2,726.75	109.56
利润总额	5,698.21	2,736.25	108.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98.30	1,440.73	295.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98.96	-197.4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5	0.11	30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4%	1.79%	增加5.5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2,016.37	120,181.92	9.85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9,236.20	79,229.74	0.01
股本	13,470.85	13,470.85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6.32	6.17	2.43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1,015.9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07%；实现营业利润5,714.2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9.56%；实现利润总额5,698.2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8.2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698.3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5.5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98.9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21.69%，实现扭亏为盈。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32,016.37万元，较期初增长9.8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79,236.20万元，较期初增长0.01%。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升运营管理效率，通过产品结构优化和多项降本增效措施，实现了综合销售毛利率同比增长以及期间费用同比下降。同时，随研发项目的开展本期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比增加。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公司整体盈利水平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09.56%、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108.2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295.5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821.69%、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309.09%，主要系公司销售毛利率和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长以及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综合影响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00　　证券简称：皖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026年2月27日，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送达的《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变更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变更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聘任的2025年度审计机构，原委派孔晶晶女士（项目合伙人）、张冉冉女士、岳冬伟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史少翔先生作为质量复核人员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现因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张冉冉不再担任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委派龚晨艳女士接替史少翔先生作为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孔晶晶女士（项目合伙人）、岳冬伟先生；质量复核人员为龚晨艳女士。

二、本次变更的人员基本信息

项目质量复核人：龚晨艳，2008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年9月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三、本次变更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龚晨艳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构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11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27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569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7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31,287,1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374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宋玮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1名董事候选人列席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蓝世红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9,832,481	99.6627	910,900	0.2112	543,801	0.126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蓝世红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4,403,601	75.1685	910,900	15.5488	543,801	9.282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丁旭、郭明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12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2月27日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及本次会议实际情况，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直接召开本次董事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调整具体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调整前	调整后
战略委员会	宋玮(主任委员)、赵继成、顾鑫、彭进、熊守美、范小华	宋玮(主任委员)、赵继成、彭进、蓝世红、熊守美、范小华
审计委员会	韩慧博(主任委员)、范小华、顾鑫	韩慧博(主任委员)、范小华、蓝世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1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发布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的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5年7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5号》（以下简称“会计类5号”），对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关于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相关规定给予进一步的处理意见。会计类5号指出，监管实践发现，部分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公司对于是否应确认发行可转换债券相关递延所得税负债，存在理解上的偏差和分歧。会计类5号就上述问题明确了处理意见，公司需适用该规范性文件。

公司自会计类5号发布之日起执行上述规定，并根据上述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会计类5号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主要内容

会计类5号发布前，发行可转换债券中权益工具成分对应的应纳税暂时差异是否应当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实践中存在处理上的差异。考虑到初始确认时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影响发行可转换债券当期净利润，且后续计量时随着可转换债券金融负债成分相关折价的摊销，相关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会增加净利润，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未确认此递延所得税负债。会计类5号规定明确后，公司遵循相关规定就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自初始计量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其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后续计量时，随着可转换债券金融负债成分相关折价的摊销，相关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最新发布的规范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资产负债表项目影响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16,852.450	15,472,643.920
其他权益工具	-20,612,237.220	-20,612,237.220
资本公积	128.820	128.820
未分配利润	8,595,255.950	5,139,464.480
		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利润表项目影响金额	
	2024年	
所得税费用	-3,455,791.47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0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	56,536.29	55,865.76	55,865.76	1.20%
营业利润	6,130.99	9,573.49	9,573.49	-35.96%
利润总额	6,026.55	9,561.72	9,561.72	-36.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21.28	7,564.54	7,218.96	-36.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37.55	7,120.54	6,774.96	-53.1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5	0.55	0.5200	-3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	6.56	6.18	减少2.5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76,085.92	170,202.31	170,202.31	3.4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21,607.07	117,776.32	118,978.01	3.25%
股本	14,036.43	14,036.32	14,036.32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8.66	8.39	8.48	3.22%

注：1.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说明：本报告期初数调整前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因公司需适用《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5号》，上年同期财务数据经过追溯调整后同时予以披露，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主业稳健经营，核心业务收入实现一定增长。受公司对参股公司广州蓝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影响，利润同比下降。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6,536.29万元，同比增长1.20%；实现利润总额6,026.55万元，同比下降36.9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21.28万元，同比下降36.2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37.55万元，同比下降53.13%。

（二）上表中有关指标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主要系：

1. 对参股公司广州蓝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减少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26,301,158.21元；

2. 公司为积极开拓新市场以及新的业务领域布局，同期的销售费用以及管理费用有所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2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以自有资金对广州蓝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勃生物”）增资3,000万元，增资后公司持有蓝勃生物15.0007%股份，蓝勃生物主要从事实验分析仪器制造。

一、参股公司蓝勃生物基本情况

（一）名称：广州蓝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6797381778C

（三）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四）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瑞和路39号H6栋425-433房

（五）法定代表人：王治才

（六）注册资本：2,000万元

（七）成立日期：2007年1月25日

（八）经营范围：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生物技术推广服务；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生物医疗技术研究；试验机制造；其他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医疗实验室设备和器具制造；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批发；医用电子仪器设备的生产（具体生产范围以《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为准）

（九）蓝勃生物股权结构表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占股比例
王治才	1,053.96	1,053.96	52.6982%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300.01	300.01	15.0007%
谭咏梅	181.02	181.02	9.0512%
广州蓝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00	170.00	8.4999%
广州蓝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00	85.00	4.2500%
樊秋侠	68.00	68.00	3.4000%
郭佳珍	51.00	51.00	2.5500%
邱德群	51.00	51.00	2.5500%
广州创钰铭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	40.00	2.0000%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00%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蓝勃生物2025年度净利润为-3,768,635.52元（未经审计），经营业绩不及预期，经营情况不佳，出现明显减值迹象。公司就蓝勃生物未来经营情况与对方多次沟通，预计最终无法收回全部投资，因此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对蓝勃生物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蓝勃生物作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及影响

为了更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持有蓝勃生物的股权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估计可收回金额与持有的蓝勃生物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金额26,301,158.21元，该计提金额预计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26,301,158.21元。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名称	长期股权投资-广州蓝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账面价值	27,424,673.95元
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26,301,158.21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	1,123,515.74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实际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财务数据为准。

五、备查文件

《广州蓝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62　　证券简称：巨一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33,549.08	352,328.58	23.05
营业利润	10,920.27	4,333.91	151.97
利润总额	11,161.52	4,588.22	143.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92.25	2,131.80	279.60
归